

以下第I-1頁至I-2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為收件人。

[Letterhead of PWC]

[草擬本]

致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3頁至I-53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業績紀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頁至I-53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日期為●有關 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首次[編纂]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業績紀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3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利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中載有 貴公司就業績紀錄期支付股利相關資料。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並未有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I 貴集團之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 貴集團業績紀錄期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報，且所有價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	269,223	312,239	362,094
銷售成本	8	<u>(203,162)</u>	<u>(227,187)</u>	<u>(253,296)</u>
毛利		66,061	85,052	108,798
其他收入	6	982	1,862	2,116
其他收益淨額	7	1,558	487	1,3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4,018)	(4,128)	(4,836)
研發開支	8	(4,813)	(8,162)	(8,722)
行政開支	8	<u>(22,617)</u>	<u>(32,400)</u>	<u>(43,476)</u>
經營溢利		37,153	42,711	55,262
財務收入	9	15	15	65
財務成本	9	<u>—</u>	<u>—</u>	<u>(245)</u>
除稅前溢利		37,168	42,726	55,082
所得稅開支	10	<u>(7,011)</u>	<u>(8,903)</u>	<u>(11,726)</u>
年內溢利		<u>30,157</u>	<u>33,823</u>	<u>43,3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異	<u>2,126</u>	<u>(2,377)</u>	<u>(2,13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稅項	<u>2,126</u>	<u>(2,377)</u>	<u>(2,13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2,283</u>	<u>31,446</u>	<u>41,221</u>
年內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4 <u>15,079</u>	<u>16,912</u>	<u>21,678</u>

附註：上文所示的每股盈利並無計及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而進行的建議[編纂]，因為建議[編纂]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附註36(b))。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5	2,037	2,778	2,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5,768	104,506	116,155
投資物業	17	795	760	7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6,162	5,046	1,6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1,992	980	6
		<u>106,754</u>	<u>114,070</u>	<u>120,846</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2,072	36,822	36,018
貿易應收款項	19	46,475	33,781	34,211
合約資產	5	364	1,043	1,8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22,417	11,804	13,772
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	33	2,213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3	7,914	—	—
可收回所得稅		—	1,112	2,20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	—	4,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49,679	45,847	56,420
		<u>171,134</u>	<u>130,409</u>	<u>149,414</u>
資產總值		<u><u>277,888</u></u>	<u><u>244,479</u></u>	<u><u>270,260</u></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	—	—
儲備	23	<u>212,817</u>	<u>191,263</u>	<u>192,484</u>
權益總額		<u><u>212,817</u></u>	<u><u>191,263</u></u>	<u><u>192,484</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	407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	1,577	2,338	3,063
		<u>1,577</u>	<u>2,745</u>	<u>3,06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49,389	33,553	44,0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13,874	15,768	22,567
借款	28	—	—	3,972
租賃負債	25	—	444	424
應付所得稅		231	706	3,699
		<u>63,494</u>	<u>50,471</u>	<u>74,713</u>
負債總額		<u>65,071</u>	<u>53,216</u>	<u>77,776</u>
總權益及負債		<u>277,888</u>	<u>244,479</u>	<u>270,26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2	—	185,22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2,286	5,61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4	—	20,000
資產總值		<u>2,286</u>	<u>210,843</u>
權益			
股本	22	—	—
儲備	23	(6,079)	186,202
權益總額		<u>(6,079)</u>	<u>186,202</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3,372	3,36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4	4,993	21,277
負債總額		<u>8,365</u>	<u>24,641</u>
總權益及負債		<u>2,286</u>	<u>210,84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2)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3(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3(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3)	保留盈利 千港元 (附註23)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2,500	204	(1,543)	179,373	180,534
年內溢利	—	—	—	—	30,157	30,157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異	—	—	—	2,126	—	2,126
全面收益總額	—	—	—	2,126	30,157	32,283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23)	—	—	658	—	(658)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2,500	862	583	208,872	212,817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2,500	862	583	208,872	212,817
年內溢利	—	—	—	—	33,823	33,823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異	—	—	—	(2,377)	—	(2,377)
全面收益總額	—	—	—	(2,377)	33,823	31,446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23)	—	—	610	—	(610)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53,000)	(53,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2,500	1,472	(1,794)	189,085	191,263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2,500	1,472	(1,794)	189,085	191,263
期內溢利	—	—	—	—	43,356	43,356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異	—	—	—	(2,135)	—	(2,135)
全面收益總額	—	—	—	(2,135)	43,356	41,221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23)	—	—	829	—	(829)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40,000)	(4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2,500	2,301	(3,929)	191,612	192,4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29	26,854	66,387	89,629
已收利息		15	15	65
已付所得稅		(13,029)	(7,759)	(8,1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840	58,643	81,55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73)	(19,720)	(25,5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	489	336	228
墊款予最終股東		(1,072)	(20,000)	—
墊款予一名關聯方		(6)	—	—
關聯方還款		250	2,414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412)	(36,970)	(25,32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3	—	(24,631)	(40,00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	15,500
償還銀行借款		—	—	(11,528)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4,974)
支付租賃負債		—	—	(427)
已付利息		—	—	(245)
已付[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1)	(25,438)	(45,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013)	(3,765)	10,734
匯率差異影響		(90)	(67)	(16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64,782	49,679	45,84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49,679	45,847	56,420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家居電器(「**編纂**業務」)。貴集團的最終股東為李舒野先生(「**李先生**」)及薛可雲女士(「**薛女士**」)。

1.2 重組

在貴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編纂**業務乃由科利實業有限公司(「**香港科利**」)及其附屬公司進行。香港科利於重組前由李先生及薛女士擁有50%及50%。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貴公司通過在現有**編纂**業務之上加入新控股公司以進行重組。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現組成貴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就落實重組而採取的主要步驟如下：

- (a)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註冊成立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佔貴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配發及發行予李先生擁有的公司Ace Champion Inc.(「**Ace Champion**」)，且同日，一股未繳股款股份配發及發行予薛女士擁有的公司永金有限公司(「**永金**」)。進行該配發後，永金及Ace Champion各自持有貴公司已發行股本50%。
- (b) 科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BVI科利**」)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作為貴集團的中介控股公司。註冊成立後，一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佔BVI科利全部已發行股本)配發及發行予貴公司。
- (c)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BVI科利分別以代價97,511,806港元及97,511,806港元向李先生及薛女士收購香港科利全部已發行股本。該代價已按李先生及薛女士的指示，以向貴公司配發及發行2股BVI科利股份支付。收購完成後，香港科利成為BVI科利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業績紀錄期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貴集團所持實際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	主要活動、營運地點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直接持有：									
BVI科利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1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附註(i)
間接持有：									
科利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一九八七年八月十八日	2,5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銷售及營銷電器，香港	附註(ii)
深圳科利電器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44,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製造及供應電器，中國	附註(iii)

附註：

- (i) 概無就該實體出具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因為相關註冊成立地點並無法律規定。
- (ii)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張慶植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均為香港註冊會計師行）審核。截至本報告日期，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出具。
- (iii)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深圳惠恒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1.3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後，[編纂]業務乃由並將繼續由香港科利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及控制。根據重組，[編纂]業務已轉讓予 貴公司並由其持有。 貴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且不符合業務的定義。該交易僅為[編纂]業務的資本重組，概無導致管理層及最終擁有人變動。

因此，現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被視為香港科利及其附屬公司下[編纂]業務的延續，且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乃使用 貴集團就所有呈列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下[編纂]業務的眼面值呈列，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業績紀錄期或自匯總公司各自成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以來一直存在。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載列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至所有呈列年度。

2.1 編製基準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集團於整個業績紀錄期一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須行使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i)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頒佈的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不會於有關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處理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 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定 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貴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的影響，當中若干項目與貴集團的營運有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期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指貴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因參與實體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得到可變回報的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業務匯總

除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外，貴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匯總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被收購方前任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的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匯總過程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初步計量。

貴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須以其他基準計量，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其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匯總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為公平值；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貴集團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當日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後續變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的代價總額、所確認的非控股權益及所計量的先前持有權益於議價購買的情況下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必要的調整，以確保符合貴集團的會計政策。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後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所載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 貴公司的功能及 貴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 貴集團呈列貨幣之所有集團實體（該等集團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體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a)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各全面收益表之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日期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之合理估計內，則在該情況下，收支於有關交易日期按當日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按成本計量的租賃使用若干物業的權利。使用權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下列各項：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款項；
- 於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繳付；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在其租賃期間按直線法進行折舊如下：

土地	45至50年
辦公室物業	2年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有關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列作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租賃裝修	5%或租賃剩餘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工廠及樓宇	2%或租賃剩餘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10%-25%
機器	10%
模具及工具	33%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資產負債表日期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事項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長期租金收益率或資本增值或兩者而持有，且並非由 貴集團佔用。在此情況下，有關經營租賃按猶如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投資物業其後按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土地及樓宇的折舊採用直線法計量以在預計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攤至剩餘價值，具體如下：

— 土地部分	土地剩餘租賃期間
— 樓宇部分	40年

在各資產負債表日期審查資產的剩餘價值及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立即撇銷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所有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予以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其可獨立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面組合。已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就減值是否有可能撥回進行檢討。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當同時符合以下兩個條件時，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

- 業務模式以持有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

— 合約條款訂明現金流量僅可支付本金及利息。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合約條款之業務模式。

2.9.2 確認及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貴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成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2.9.3 終止確認

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貴集團已將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2.10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有關集團或對手方一旦出現拖欠還款、無償還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11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貴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附註3.1呈列貴集團如何釐定是否有重大信貸風險增加的詳情。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貴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預期年期虧損於初步確認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時確認。撥備矩陣根據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預期年期內的過往可觀察違約率釐定，並按未來估計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更新過往可觀察違約率及分析未來估計的變動。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計量減值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上升。倘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大幅上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及按正常生產能力計算之相關生產費用。借款成本則除外。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適用之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的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如較長)為準)收回，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通知存款。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下(或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如較長)為準)到期，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作為非流動負債呈列。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租賃負債

貴集團租用一塊土地及一間物業以作為其工廠及辦公室場所營運。物業租賃一般以兩年固定年期作出。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物業租賃在相關租賃資產可供貴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租約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貴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 貴公司之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報稅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計提撥備。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其於歷史財務資料之賬面值兩者產生之暫時性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獲初步確認而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因資產或負債在一宗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獲初步確認而產生，並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不計算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付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很大可能用於抵銷可動用之暫時性差額時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惟不包括 貴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僅在暫時性差額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很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額予時，方會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抵銷

倘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之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則互相抵銷。

2.19 僱員福利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的年假於僱員獲得假期時確認。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已就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不予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退休金責任

香港

貴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參與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作出，即合資格僱員相關總收入的5%，上限

是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貴集團的資產有所區分，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除供款外，貴集團毋須就其香港僱員的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離職福利承擔其他責任。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規則及規例，貴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相關省政府營辦的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據此，貴集團與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

省政府承諾會承擔上述計劃項下應付的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責任為僱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資產與貴集團的資產分開，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貴集團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在到期時確認為僱傭成本。倘有現金退款或日後可能減少付款，則預付供款會確認為資產。

2.20 撥備

撥備僅於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有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及金額能可靠地估計時予以確認。概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釐定需要流出資源以抵償責任的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該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預期抵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該稅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撥備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金額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 收益及收入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於貴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所得的金額。收益經扣除退貨後，與貴集團內的銷售額對銷後呈列。貴集團並不預期將有任何轉讓承諾貨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貴集團並未就資金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當貴集團的活動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即確認收益：

銷售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OEM」／「ODM」）產品

貴集團製造及於批發市場銷售家居電器及備件及向若干企業客戶提供工具及模具。所轉讓貨品的銷售於貨品控制權轉讓的時間點予以確認，即當貴集團已將產品交付至指定地點，且報廢及損失的風險已轉移至批發商，而批發商已按照銷售合約接受產品且驗收條款已失效，或貴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滿足所有驗收標準之時。客戶對產品有完全酌情權，且概無任何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尚未達成責任。貴集團一般為其產品提供最長24個月的保修期。

部份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或合併合約)包括多項可交付目標，如銷售家庭電器及提供相關工具及模具。提供相關工具及模具與生產家庭電器整合為一，故視兩者為單一履約責任。

與相同客戶(或客戶的關聯方)於相同時間或幾近相同時間訂立的銷售家庭電器合約及提供相關工具及模具合約經已合併並被視為單一合約入賬，原因為該等承諾被視為單一履約責任。

當合約包括多項履約責任時，將根據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倘有關數據不可直接觀察獲得，則按預計成本加利潤率估算。

為履行合約而產生之成本將於下列情況確認為資產：有關成本與貴集團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訂立之合約有直接關係、有關成本令貴集團產生資源或令資源增加，而該等資源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的履約責任，且有預期可收回關成本。

貴集團根據12個月期間的總銷售，提供可追溯的銷量回扣。該等銷售的收益根據合約訂明的價格確認，扣除退回、回扣及銷售折扣。貴集團根據累積經驗，採用預期價值法估計折扣及就此計提撥備，並僅於重大撥回很可能不會發生時確認收益。銷售的信貸期為30至120日。

應收款項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此乃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間點，僅須隨時間流逝即可收取付款。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2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與客戶訂立合約後，貴集團取得從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結合產生淨資產或淨負債，乃視乎餘下權利與履約責任之間的關係而定。倘收取代價之餘下有條件權利的計量超過已達成之履約責任，則合約為一項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相反，倘已自客戶收取之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超過餘下未達成履約責任的計量，則合約為一項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有關模具及工具服務的合約資產乃貴集團就向客戶轉移服務而換取代價的權利。當向客戶收款的權利已確立且代價款項僅隨時間流逝而收取，則將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2.23 股息分派

向股東分派的股息乃於股息獲實體股東或董事(如適合)批准的年度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4 政府補貼

當可合理確保補貼將獲發放及 貴集團將符合一切附帶條件時，政府補貼按公平值確認。

2.25 研發

在研究階段產生的研究開支及開發開支將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在開發階段產生並與 貴集團所控制可識別及獨特無形資產的設計和測試直接有關的研究開支及開發開支於符合下列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致其可以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可以證明軟件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及
- 可以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在開發過程中應佔的支出。

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在後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2.26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限以實際利率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倘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被提取，則將確立該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無證據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提取，則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中所訂明的責任解除、註銷或逾期，則借款由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移除。

除非 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後結付，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2.27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活動使其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的波動性，務求將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貴集團間或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

外匯風險

貴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交易大部分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結付。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並非以有關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時，便會產生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外，貴集團之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亦以人民幣計值。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分別將增加／減少約58,800港元、79,200港元及34,200港元。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貴集團內各公司的餘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彼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董事認為貴集團就該等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匯率變動的溢利波動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此進行敏感度分析。

現金流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銀行借款令貴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貴集團尚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面臨的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倘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則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零、零及40,000港元，主要由於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交易對手未能根據金融工具之條款履行其責任且令貴集團蒙受財務虧損之風險。貴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一名股東款項）之最高信貸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

為管理銀行結餘產生之風險，貴集團僅與信譽良好的銀行進行交易，彼等均為優質信貸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並無近期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近乎零。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債務人的信貸歷史良好。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不高。就新客戶而言，貴公司將根據來自海外聯屬公司的客戶的信貸記錄及信貸資料進行信貸評估。倘新客戶的信貸評估結果並不理想，有關客戶會被要求預付款項或於交付時付款。就現有客戶而言，貴公司將每月進行信貸評估，並根據評估結果釐定應否修訂已授出的信貸限額。基於與彼等的合作經驗，貴公司認為彼等的預期信貸風險輕微。

貴集團訂有政策確保僅向信貸紀錄良好的顧客賒賬，而貴集團亦會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定期評估顧客的信貸狀況。貴集團信貸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120日

不等。貴集團通常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五大債務人分別佔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97.9%、99.4%及100.0%，最大債務人分別佔49.2%、40.5%及44.8%，所有現有債務人過往並無嚴重拖欠。董事認為，基於與彼等的合作經驗、良好支付歷史及前瞻性因素，彼等的預期信貸風險輕微。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之信貸風險

貴集團董事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財政年度內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貴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預期會導致第三方履行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第三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的付款狀況出現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仍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當交易對手無法於款項到期的90日內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貴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當債務人無法於款項逾期超過90日時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貴集團將貸款或應收款項分類為撇銷。儘管貸款或應收款項已撇銷，貴集團仍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倘得以收回款項，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根據過往經驗，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於到期後不久結清。根據過往經驗及未來估計，對手方財力雄厚，足以償還款項，因此預期信貸虧損微下足道。

貴集團定期審核每筆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充足減值虧損。於金融資產的期限內，貴公司透過及時適當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將其信貸風險入賬。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貴集團考慮各類債務人的過往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做出調整。

於財政年度內，概無對估計技術或假設做出重大變動。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持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透過足夠數量的已承諾信貸融資取得資金。

貴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為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採購、經營開支及股息付款。貴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為其營運資金需求撥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監管及維持董事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 貴集團經營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董事認為， 貴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與銀行有以下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用銀行融資	52,000
已用銀行融資	(3,972)
	<u>48,028</u>
未提取銀行融資	<u>48,028</u>

下表根據結算日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將 貴公司的金融負債按有關到期日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倘貸款協議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賦予放款人無條件權利，可在任何時間收回貸款，應償還金額則分類在放款人可以要求還款的最早時間範圍內。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餘額等於其賬面餘額。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1年至2年 千港元	多於2年 但少於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49,389	—	—	49,389
其他應付款項	2,806	—	—	2,806
	<u>52,195</u>	<u>—</u>	<u>—</u>	<u>52,195</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444	407	—	851
貿易應付款項	33,553	—	—	33,553
其他應付款項	7,332	—	—	7,332
	<u>41,329</u>	<u>407</u>	<u>—</u>	<u>41,736</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424	—	—	424
貿易應付款項	44,051	—	—	44,051
其他應付款項	6,414	—	—	6,414
借款	3,972	—	—	3,972
	<u>54,861</u>	<u>—</u>	<u>—</u>	<u>54,86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還款計劃，概述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定期貸款的到期日分析。該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並假設其於到日期之前維持不變。考慮到貴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相信該等借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於1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1年至2年 千港元	多於2年 但少於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款	<u>1,981</u>	<u>1,913</u>	<u>317</u>	<u>4,211</u>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保留股東資金、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企業一致，貴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此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借款總額	<u>3,972</u>
權益總額	<u>192,484</u>
資產負債比率	<u>2.1%</u>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將持續對所作之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按情況可合理相信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為基準。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如定義所示，所得的會計估計，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同。存在重大風險導致下個年度之資產和負債之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之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貴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在確定不同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貴集團須作出判斷。日常業務涉及的部分交易及計算，其最終稅額難以明確釐定。貴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並與不同國家的客戶及供應商交易。貴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可能會使貴集團溢利分配及其在不同司法權區的各自稅項狀況具有固有不確定性。該等交易或安排的稅項待遇或會受限於不同國家各稅務機關的詮釋。倘因該等事宜而令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年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涉及若干暫時差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在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抵銷該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有關預測有別於原有估計時，有關差額將對估計變動年內之遞延所得稅及所得稅開支之確認構成影響。

於租賃土地上的租賃物業裝修及工廠及樓宇

貴集團於中國擁有一幅土地，土地使用權為45至50年，而貴集團位於其上的租賃物業裝修及工廠及樓宇並無土地及房產證書。於缺少該等證書的情況下，現有工廠及樓宇可能會被勒令拆除或沒收。董事認為，根據貴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貴集團有正當權利佔用租賃土地及於其上施工的合法權利。貴集團因未取得物業所有權證而被驅逐之機會甚微。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租賃物業裝修、工廠及樓宇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55,925,000港元、61,031,000港元及64,355,000港元。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貴公司執行董事被確定為貴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彼等審閱貴集團內部報告，以定期評估貴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

貴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家庭電器。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營運業績計量評估[編纂]業務的表現，並視[編纂]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由於貴集團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著重在貴集團經營業績。因此，貴集團已確認一個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家庭電器。

於業績紀錄期，貴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客戶合約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附註2.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按地理位置(按貨品交付及使用地釐定)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日本	97,807	92,535	119,132
美國	97,179	152,292	196,365
歐洲	63,346	53,428	29,747
其他(附註)	10,891	13,984	16,850
	<u>269,223</u>	<u>312,239</u>	<u>362,094</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澳大利亞、加拿大、中國及亞太區其他國家。

貴集團按地理位置(按資產所在地區釐定)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8,774	12,008	10,500
中國	95,988	101,082	110,340
	<u>104,762</u>	<u>113,090</u>	<u>120,840</u>

佔 貴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107,844	166,600	199,039
客戶B	37,931	37,145	不適用*
客戶C	45,796	46,365	50,113
客戶D	44,949	41,705	不適用*
客戶E	不適用*	不適用*	41,464
	<u>236,520</u>	<u>291,815</u>	<u>290,616</u>

五大客戶分別佔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收益約92.6%、96.1%及98.5%。

* 相關客戶並無佔 貴集團於相關年度的總收益超過1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個人護理電器			
— 美髮系列	178,836	232,289	299,196
— 修毛系列	61,623	52,871	36,171
— 美容系列	2,222	1,753	1,298
小計	242,681	286,913	336,665
生活時尚電器	12,300	9,749	5,769
其他 ^(附註)	14,242	15,577	19,660
	269,223	312,239	362,094

附註： 其他主要指模具及工具及備件。

合約資產及負債詳情

貴集團已確認以下有關客戶合約之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364	1,043	1,815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附註27)	3,853	2,182	5,478

附註：

- (i) 有關模具及工具服務的合約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乃由於不同合約下收款時間表變動。
- (ii) 合約負債指就未轉讓予客戶的商品從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來自電器銷售的預付款項。由於附有預付款項的銷售波動，合約負債於業績紀錄期亦出現波動。
- (iii)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合約負債為3,3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於財政年度初結轉的合約負債已悉數確認為收益。
- (iv) 貴集團訂立的所有合約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貴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而分配予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收入	321	336	336
政府補貼	—	868	539
廢料銷售	201	218	784
雜項收入	460	440	457
	<u>982</u>	<u>1,862</u>	<u>2,116</u>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1,298	332	1,1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附註29(a))	260	155	185
	<u>1,558</u>	<u>487</u>	<u>1,382</u>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39	241	213
— 非審核服務	—	—	—
土地及樓宇管理費	970	893	1,388
直接材料成本(附註18)	129,429	149,285	152,521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附註18)	(5,050)	(2,552)	2,883
模具及工具成本	3,684	5,137	7,069
關稅及報關手續費	1,302	1,185	1,4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15、16及17)	6,912	8,615	11,871
維修及維護開支	3,807	3,841	2,0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66,973	68,213	75,935
法律及專業費用	473	978	1,196
物流開支	572	428	471
公用事業	8,109	8,202	7,716
分包成本	6,205	8,668	16,896
材料及消耗品	3,435	4,957	5,53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清潔及排污費	619	1,241	1,430
其他稅項及印花稅	1,368	1,329	1,747
其他開支	5,663	5,136	7,116
	<u>234,610</u>	<u>271,877</u>	<u>310,3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u>15</u>	<u>15</u>	<u>65</u>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	<u>—</u>	<u>—</u>	<u>(245)</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15</u>	<u>15</u>	<u>(180)</u>

10 所得稅開支

溢利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自香港的溢利所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約16.5%的稅率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香港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

貴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5,326	5,871	8,585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10	1,247	1,386
遞延稅項(附註24)	<u>275</u>	<u>1,785</u>	<u>1,755</u>
所得稅開支	<u>7,011</u>	<u>8,903</u>	<u>11,72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於除稅前溢利採用已頒佈稅率所產生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37,168</u>	<u>42,726</u>	<u>55,082</u>
按相關國家溢利適用的國家稅率計算的稅項	6,592	8,107	10,549
毋須課稅收入	(176)	(174)	(52)
研發開支超額扣稅(附註(i))	(722)	(1,184)	(1,552)
不可扣稅開支	999	1,759	2,477
就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撥備	<u>318</u>	<u>395</u>	<u>304</u>
所得稅開支	<u>7,011</u>	<u>8,903</u>	<u>11,726</u>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17.7%、19.0%及19.2%。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乃由於須繳納中國企業稅項的溢利增加。

附註：

- (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有關法律法規，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該年度應評稅溢利時，有權申請150%至175%的已產生研發開支作為可扣稅開支。

11 員工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64,522	65,237	71,533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 香港	165	132	143
— 中國	<u>2,286</u>	<u>2,844</u>	<u>4,259</u>
	<u>66,973</u>	<u>68,213</u>	<u>75,93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每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其他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住屋福利 千港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貨幣 價值 千港元	僱主對 公積金 的供款 千港元	就擔任董事 而已付或 應收的薪酬 千港元	就董事與 管理 貴公司 事務或其 附屬公司 事業有關的 其他服務 而已付或 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舒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	1,092	219	—	—	—	—	—	1,311
李晨女士	—	493	120	—	—	18	—	—	631
鄧淑儀女士	—	433	109	—	—	18	—	—	560
	<u>—</u>	<u>1,918</u>	<u>448</u>	<u>—</u>	<u>—</u>	<u>36</u>	<u>—</u>	<u>—</u>	<u>2,402</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其他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住屋福利 千港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貨幣 價值 千港元	僱主對 公積金 的供款 千港元	就擔任董事 而已付或 應收的薪酬 千港元	就董事與 管理 貴公司 事務或其 附屬公司 事業有關的 其他服務 而已付或 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舒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	1,308	300	—	—	—	—	—	1,608
李晨女士	—	682	180	—	—	18	—	—	880
鄧淑儀女士	—	472	120	—	—	18	—	—	610
	<u>—</u>	<u>2,462</u>	<u>600</u>	<u>—</u>	<u>—</u>	<u>36</u>	<u>—</u>	<u>—</u>	<u>3,108</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其他		酌情花紅	住屋福利	其他福利的 估計貨幣 價值	僱主對 公積金 的供款	就擔任董事 而已付或 應收的薪酬	就董事與 管理 貴公司 事務或其 附屬公司 事業有關的 其他服務 而已付或 應收的酬金	總計
	袍金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舒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	1,200	800	—	—	—	—	—	2,000
李晨女士	—	720	480	—	—	18	—	—	1,218
鄧淑儀女士	—	480	360	—	—	18	—	—	858
	<u>—</u>	<u>2,400</u>	<u>1,640</u>	<u>—</u>	<u>—</u>	<u>36</u>	<u>—</u>	<u>—</u>	<u>4,076</u>

於業績紀錄期，概無 貴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放棄任何酬金。

上表所示酬金指該等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 貴集團僱員身份向 貴集團收取的薪酬。

李舒野先生、李晨女士及鄧淑儀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

廖啟宇先生、梁偉泉先生及文恩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業績紀錄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並無以董事身份收取董事薪酬。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業績紀錄期，並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離職福利

於業績紀錄期，並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離職福利。

(d)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e)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貴公司董事概無於業績紀錄期末或業績紀錄期的任何時間存續的以 貴公司作為訂約方且與 貴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權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g) 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三名、三名及三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分析中反映。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餘下兩名、兩名、兩名及兩名人士支付的酬金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佣金、花紅、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278	1,311	2,245
僱員公積金供款	36	36	36
	<u>1,314</u>	<u>1,347</u>	<u>2,281</u>

酬金屬下列組別的人數如下：

酬金組別	人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
1,000,000港元–1,500,000港元	—	—	2

13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4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分別向其股東宣派股息零港元及53,000,000港元。

概無呈列股息率及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原因是有關資料對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時，2股股份被視為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發行，猶如貴公司於當時已註冊成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0,157	33,823	43,356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2</u>	<u>2</u>	<u>2</u>
每股基本盈利(千港元)(附註)	<u>15,079</u>	<u>16,912</u>	<u>21,678</u>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有關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上文呈列的每股盈利並未計及根據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以書面形式通過的決議案之建議[編纂]，因為建議[編纂]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附註36(b))。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使用權資產

	土地 千港元	辦公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3,754	—	3,754
累計折舊	(1,642)	—	(1,642)
賬面淨值	<u>2,112</u>	<u>—</u>	<u>2,112</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12	—	2,112
折舊(附註8)	(75)	—	(75)
賬面淨值	<u>2,037</u>	<u>—</u>	<u>2,037</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3,754	—	3,754
累計折舊	(1,717)	—	(1,717)
賬面淨值	<u>2,037</u>	<u>—</u>	<u>2,037</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37	—	2,037
添置	—	851	851
折舊(附註8)	(75)	(35)	(110)
賬面淨值	<u>1,962</u>	<u>816</u>	<u>2,778</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3,754	851	4,605
累計折舊	(1,792)	(35)	(1,827)
賬面淨值	<u>1,962</u>	<u>816</u>	<u>2,778</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62	816	2,778
折舊(附註8)	(75)	(427)	(502)
賬面淨值	<u>1,887</u>	<u>389</u>	<u>2,276</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3,754	851	4,605
累計折舊	(1,867)	(462)	(2,329)
賬面淨值	<u>1,887</u>	<u>389</u>	<u>2,276</u>

使用權資產指位於中國的土地租賃及位於香港的辦公室租賃。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中國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分別為2,037,000港元、1,962,000港元及1,887,000港元，指土地擁有人並無擁有恰當土地證的租賃土地。董事認為，根據貴集團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缺少土地證並不損害對貴集團的賬面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工廠及樓宇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模具及工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23,539	60,091	1,242	1,208	48,020	1,482	135,582
累計折舊	(7,870)	(19,335)	(797)	(951)	(36,169)	(219)	(65,341)
賬目淨值	<u>15,669</u>	<u>40,756</u>	<u>445</u>	<u>257</u>	<u>11,851</u>	<u>1,263</u>	<u>70,241</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5,669	40,756	445	257	11,851	1,263	70,241
添置	5,584	4,996	247	1,273	17,071	1,802	30,973
出售/撤銷	—	—	—	—	(229)	—	(229)
年內折舊(附註8)	(1,273)	(1,297)	(157)	(354)	(2,954)	(767)	(6,802)
匯兌差額	—	237	—	54	1,165	129	1,585
賬面淨值	<u>19,980</u>	<u>44,692</u>	<u>535</u>	<u>1,230</u>	<u>26,904</u>	<u>2,427</u>	<u>95,768</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29,124	65,325	1,490	2,563	67,101	3,515	169,118
累計折舊	(9,144)	(20,633)	(955)	(1,333)	(40,197)	(1,088)	(73,350)
賬面淨值	<u>19,980</u>	<u>44,692</u>	<u>535</u>	<u>1,230</u>	<u>26,904</u>	<u>2,427</u>	<u>95,768</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980	44,692	535	1,230	26,904	2,427	95,768
添置	8,053	—	251	2,943	8,466	90	19,803
出售/撤銷	—	—	—	—	(181)	—	(181)
年內折舊(附註8)	(1,594)	(1,336)	(147)	(345)	(4,196)	(852)	(8,470)
匯兌差額	(292)	(279)	(2)	(81)	(1,626)	(134)	(2,414)
賬面淨值	<u>26,147</u>	<u>43,077</u>	<u>637</u>	<u>3,747</u>	<u>29,367</u>	<u>1,531</u>	<u>104,506</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36,880	65,043	1,739	5,427	60,471	3,117	172,677
累計折舊	(10,733)	(21,966)	(1,102)	(1,680)	(31,104)	(1,586)	(68,171)
賬面淨值	<u>26,147</u>	<u>43,077</u>	<u>637</u>	<u>3,747</u>	<u>29,367</u>	<u>1,531</u>	<u>104,506</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147	43,077	637	3,747	29,367	1,531	104,506
添置	6,798	—	959	—	11,920	5,121	24,798
出售/撤銷	—	—	—	—	(43)	—	(43)
年內折舊(附註8)	(2,154)	(1,335)	(298)	(1,001)	(5,025)	(1,521)	(11,334)
匯兌差額	(29)	(195)	(5)	(29)	(1,435)	(79)	(1,772)
賬面淨值	<u>30,762</u>	<u>41,547</u>	<u>1,293</u>	<u>2,717</u>	<u>34,784</u>	<u>5,052</u>	<u>116,155</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625	64,841	2,691	5,369	65,685	8,085	190,296
累計折舊	(12,863)	(23,294)	(1,398)	(2,652)	(30,901)	(3,033)	(74,141)
賬面淨值	<u>30,762</u>	<u>41,547</u>	<u>1,293</u>	<u>2,717</u>	<u>34,784</u>	<u>5,052</u>	<u>116,15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確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5,926	7,174	9,067
行政開支	876	1,296	2,267
	<u>6,802</u>	<u>8,470</u>	<u>11,334</u>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租賃一幅中國土地，為貴集團的租賃裝修、工廠及樓宇所在，土地使用權為45-50年，惟並無土地及房屋所有權證。欠缺相關權證，當局或會下令拆除或沒收現存的工廠及樓宇。董事認為，根據貴集團外部法律顧問的建議，貴集團在佔用有關租賃土地上仍有恰當權利，並在該土地上的建築物擁有法定權益，因缺少房屋所有權證而被驅逐的可能性甚微。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相關租賃裝修、工廠及樓宇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55,925,000港元、61,031,000港元及64,355,000港元。

銀行借款以賬面值為4,083,000港元的樓宇作抵押(附註28)。

17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1,750
累計折舊	(920)
賬面淨值	<u>830</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30
折舊(附註8)	(35)
賬面淨值	<u>79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1,750
累計折舊	(955)
賬面淨值	<u>795</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95
折舊(附註8)	(35)
賬面淨值	<u>76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1,750
累計折舊	(990)
賬面淨值	<u>76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60
折舊(附註8)	(35)

賬面淨值	<u>725</u>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50
累計折舊	(1,025)

賬面淨值	<u>725</u>
------	------------

折舊開支已計入行政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就投資物業確認的金額呈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321	336	336
源於產生租金收入的物業的其他直接營運開支	(41)	(37)	(43)
	<u>280</u>	<u>299</u>	<u>293</u>

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獨立估值乃由一名專業合資格的獨立估值師—亞太估值及顧問有限公司進行；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獨立估值則由另一名專業合資格的獨立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彼等均持有獲認證的專業資格，且於所估值投資物業地點及分部擁有近期經驗。

投資物業採用直接比較法進行估值，該方法基於可資比較物業的已變現價格或市價進行比較。規模、特徵及位置相若的可資比較物業乃經審慎權衡每項物業各自的利弊，以中肯比較其市值。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分別約為9,100,000港元、9,700,000港元及8,600,000港元。

銀行借款以賬面值為725,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28)。

18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5,939	18,908	21,609
在製品	8,217	9,939	11,094
製成品	7,916	7,975	3,315
	<u>42,072</u>	<u>36,822</u>	<u>36,01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直接材料成本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為129,429,000港元、149,285,000港元及152,521,000港元。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已在銷售成本確認及(抵免)/支銷，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為(5,050,000)港元、(2,552,000)港元及2,883,000港元。

19 貿易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46,475</u>	<u>33,781</u>	<u>34,211</u>

貴集團的銷售信貸期主要介乎30日至120日。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46,469	33,781	34,211
3至6個月	<u>6</u>	<u>—</u>	<u>—</u>
	<u>46,475</u>	<u>33,781</u>	<u>34,211</u>

貴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貴集團整體考慮共同信貸風險特徵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基於該評估，由於客戶支付記錄良好及無違約記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於零。因此，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計提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即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擔保的抵押物。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如下貨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人民幣	—	412	—
美元	<u>46,475</u>	<u>33,369</u>	<u>34,211</u>
	<u>46,475</u>	<u>33,781</u>	<u>34,21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6,162	4,917	1,684	—	—
按金	—	129	—	—	—
	6,162	5,046	1,684	—	—
流動					
按金	199	71	197	—	—
預付款項	3,137	4,340	3,503	—	—
遞延[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應收款項	1,361	544	820	—	—
可收回增值稅	15,928	4,563	3,635	—	—
	22,417	11,804	13,772	2,286	5,617
	28,579	16,850	15,456	2,286	5,61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人民幣	24,908	8,801	8,943	362	694
港元	2,350	3,398	5,463	3,622	4,921
美元	1,321	4,651	1,048	—	—
歐元	—	—	2	22	2
	28,579	16,850	15,456	4,246	5,617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4,974
銀行現金	49,598	45,776	56,360
手頭現金	81	71	60
	49,679	45,847	56,420
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49,598	45,776	61,33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已抵押用於擔保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融資(附註28)。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每年0.15%，重續期為31日。貴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美元列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美元	45,918	40,553	46,969
港元	2,407	1,781	3,773
人民幣	1,317	3,490	5,645
歐元	31	17	27
日圓	6	6	6
	<u>49,679</u>	<u>45,847</u>	<u>56,420</u>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中國銀行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1,286,000港元、3,528,000港元及5,796,000港元，須受地方外匯管制條例的規限。該等地方外匯管制條例規定了從中國匯出資本(並非透過普通股息)之限制。

2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日期)、 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38,000,000</u>	<u>3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普通股	<u>2</u>	<u>—</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2</u>	<u>—</u>

於註冊成立日期，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註冊成立後，一股未繳股款股份配發及發行予獨立第三方初始認購人。該認購人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轉讓予Ace Champion。一股未繳股款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配發及發行予永金。

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23 儲備

貴集團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結餘	2,500	204	(1,543)	179,373	180,534
年內溢利	—	—	—	30,157	30,157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2,126	—	2,1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126	30,157	32,283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b)	—	658	—	(658)	—
	—	658	—	(658)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2,500</u>	<u>862</u>	<u>583</u>	<u>208,872</u>	<u>212,817</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結餘	2,500	862	583	208,872	212,817
年內溢利	—	—	—	33,823	33,823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異	—	—	(2,377)	—	(2,37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377)	33,823	31,446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b)	—	610	—	(610)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53,000)	(53,000)
	—	610	—	(53,610)	(53,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2,500</u>	<u>1,472</u>	<u>(1,794)</u>	<u>189,085</u>	<u>191,26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結餘	2,500	1,472	(1,794)	189,085	191,263
年內溢利	—	—	—	43,356	43,356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異	—	—	(2,135)	—	(2,13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135)	43,356	41,221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附註b)	—	829	—	(829)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40,000)	(40,000)
	—	829	—	(40,829)	(4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2,500	2,301	(3,929)	191,612	192,484
貴公司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日期)結餘		—	—	—	
期內虧損		—	(6,079)	(6,079)	
全面虧損總額		—	(6,079)	(6,07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	(6,079)	(6,079)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結餘		—	(6,079)	(6,079)	
年內溢利		—	47,055	47,055	
全面收益總額		—	47,055	47,055	
與擁有人之交易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附註32)		185,226	—	185,226	
已付股息(附註13)		—	(40,000)	(40,000)	
		185,226	(40,000)	145,22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185,226	976	186,202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香港科利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已轉讓予BVI科利，以換取 貴公司分別向Ace Champion及永金配發及發行兩股未繳股款股份。結餘指香港科利資產淨值超出 貴公司兩股未繳股款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在中國註冊的公司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須就自其各自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轉撥的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所有法定儲備均就特定目的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其本年度的稅後溢利前，須轉撥不少於除所得稅後法定溢利10%的金額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總額超出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供款。法定盈餘儲備將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動用其稅後溢利向酌情盈餘儲備供款。

24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 所得稅資產	118	113	6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 所得稅資產	1,874	867	—
	<u>1,992</u>	<u>980</u>	<u>6</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 所得稅負債	(1,577)	(2,338)	(3,06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本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的抵銷如下：

	減速折舊撥備 千港元	未變現 存貨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719	70	1,78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165	48	213
匯兌差額	(10)	—	(1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874	118	1,992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1,019)	(5)	(1,024)
匯兌差額	12	—	12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867	113	980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858)	(107)	(965)
匯兌差額	(9)	—	(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6	6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附註i)	總計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991)	(98)	(1,08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170)	(318)	(48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161)	(416)	(1,57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366)	(395)	(76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527)	(811)	(2,338)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486)	(304)	(790)
匯兌差額	65	—	6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948)	(1,115)	(3,063)

附註：

- (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規則及法規，就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預扣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租賃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日			
1年以內	—	444	424
1至2年	—	407	—
	<u>—</u>	<u>851</u>	<u>424</u>

貴集團於香港租賃辦公室。該等負債乃以租賃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淨現值計量。

26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15,355	13,775	17,240
1-2個月	6,755	4,987	6,091
2-3個月	13,747	9,421	4,122
超過3個月	13,532	5,370	16,598
	<u>49,389</u>	<u>33,553</u>	<u>44,051</u>

授予 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條件通常為貨到付款，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貿易應付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日圓	2	12	—
美元	1,759	694	243
港元	5,312	4,262	2,890
人民幣	42,316	28,585	40,918
	<u>49,389</u>	<u>33,553</u>	<u>44,051</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費用					
— 員工成本	5,912	4,959	9,374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其他	1,303	1,328	1,071	—	—
合約負債(附註5)	3,853	2,182	5,478	—	—
僱員福利撥備	1,303	1,295	1,301	—	—
其他應付款項	1,503	2,632	1,979	—	—
	<u>13,874</u>	<u>15,768</u>	<u>22,567</u>	<u>3,372</u>	<u>3,364</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美元	3,135	3,247	5,537	—	115
人民幣	8,316	6,686	9,727	405	491
港元	2,423	5,835	7,303	2,967	2,758
	<u>13,874</u>	<u>15,768</u>	<u>22,567</u>	<u>3,372</u>	<u>3,364</u>

28 借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且包含按要求 償還條款的一間銀行所提供定期貸款部分	—	—	3,972
	<u>—</u>	<u>—</u>	<u>3,972</u>

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年利率為3.7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為數3,972,000港元的銀行借款由李先生及薛女士擔保，預期將於建議[編纂]成功完成後解除。此外，該銀行借款以4,974,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1)、位於香港的樓宇(附註16)4,083,000港元及投資物業(附註17)725,000港元作為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公平值採用以借款利率3.72%為基準的利率按已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並屬公平值等級第二級之內。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借款於報告期末可能面對的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	—	3,972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遵守其借款融資的財務契諾。

貴集團應償還的借款如下(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未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	—	1,833
一至兩年	—	—	1,833
兩至五年	—	—	306
	—	—	3,972

29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7,168	42,726	55,082
就下列各項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60)	(155)	(185)
利息開支	—	—	245
利息收入	(15)	(15)	(65)
折舊(附註15、16及17)	6,912	8,615	11,87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			
現金流量：			
存貨	(8,505)	3,086	(607)
貿易應收款項	(8,892)	9,630	(3,111)
合約資產	(261)	(679)	(7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9,288)	10,184	4,789
貿易應付款項	8,205	(9,541)	15,1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90	2,536	7,202
經營所得現金	26,854	66,387	89,629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股息53,000,000港元，其中28,369,000港元被應收一名最終股東及關聯方款項抵銷，並未產生任何現金流量。
- (ii)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6)	229	181	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附註7)	<u>260</u>	<u>155</u>	<u>18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u><u>489</u></u>	<u><u>336</u></u>	<u><u>228</u></u>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細描述 貴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	—
其他非現金變動			
— 使用權資產增加	<u>—</u>	<u>851</u>	<u>851</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851	851
現金流量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5,500	—	15,500
— 償還銀行借款	(11,528)	—	(11,528)
— 支付租賃負債	<u>—</u>	<u>(427)</u>	<u>(427)</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u>3,972</u></u>	<u><u>424</u></u>	<u><u>4,396</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46,475	33,781	34,21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560	615	1,017
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	2,213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7,914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4,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79	45,847	56,420
總計	<u>107,841</u>	<u>80,243</u>	<u>96,622</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851	424
應付賬項	49,389	33,553	44,0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06	7,332	6,414
借款	—	—	3,972
總計	<u>52,195</u>	<u>41,736</u>	<u>54,861</u>

31 承擔

(i)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482</u>	<u>2,145</u>	<u>1,466</u>

(ii)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140</u>	<u>140</u>	<u>14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2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非上市股份的投資(以成本計算)	—	185,226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作出，其按香港科利的資產淨值計算。

33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被投資方，或可對其他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的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被投資方而獲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以及有能力利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 (a) 除本報告附註12及13所披露者外，貴公司董事認為以下人士／公司為於業績紀錄期與貴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 貴集團的關係
李舒野先生	貴公司最終股東兼執行董事
李晨女士	貴公司執行董事
薛可雲女士	貴公司最終股東
薛板婕先生	薛可雲女士的直系親屬
鄧淑儀女士	貴公司執行董事
運龍控股有限公司	由李晨女士控制

- (b) 與關聯方的年終結餘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			
李舒野先生	2,213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薛板婕先生	7,558	—	—
運龍控股有限公司	356	—	—
	7,914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應收關聯方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協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款項將於二零一九年收回。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虧損撥備確認為開支，見附註3.1以了解更多詳情。應收關聯方及一名股東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最終股東款項			
— 港元	<u>2,213</u>	<u>—</u>	<u>—</u>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港元	7,750	—	—
— 美元	<u>164</u>	<u>—</u>	<u>—</u>
	<u>7,914</u>	<u>—</u>	<u>—</u>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 貴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於下表列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180	5,247	7,533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			
— 香港	73	79	90
— 中國	<u>15</u>	<u>16</u>	<u>20</u>
	<u>4,268</u>	<u>5,342</u>	<u>7,643</u>

34 應收／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賬面值與其公平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3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或然負債。

36 其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重大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發生：

- (a) COVID-19疫情(「疫情」)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下旬起出現。為應對疫情，由二零二零年初至本報告日期，不同國家／地區政府已經並持續實施若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實施出入境限制、暫時中止工廠營運及要求企業加強防疫措施。

視乎該等期後及非調整性事件的發展，董事認為，在本報告日期，疫情不會對 貴集團主要職能(包括銷售、購買及生產)產生重大影響。

- (b)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待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而錄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將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編纂]港元[編纂]，藉以按面值向 貴公司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股份。

III 其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任何現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概無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 貴公司或任何現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概無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的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